附件4

机动车驾驶培训网络远程平台运营商

诚信经营承诺书

（参考版）

本公司应用网络远程平台 在 广东省 市 县（区）为辖区驾培机构提供机动车驾驶网络远程培训系统技术服务。为共同维护广东省机动车驾驶培训行业秩序， 现作出如下承诺：

1.牢固树立数据质量主体责任意识，对本公司运营的网络远程教育平台所采集、接收和上传的所有驾驶培训记录数据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.确保本网络远程教育平台及相关课件技术规范符合《机动车驾驶培训网络远程理论教学技术规范》等相关行业标准和广东省驾驶培训的相关要求。

3.若本公司运营的网络远程教育平台上传的培训记录数据，经查证为不实的，第一次自愿暂停报送所有学员培训数据并进行整改，整改期不少于1个月；第二次被查证时，自愿暂停报送所有学员培训数据并进行整改，整改期不少于3个月；一年内被查证三次及以上，自愿暂停报送所有学员培训数据并进行整改，整改期限不少于6个月。

本公司自愿作出以上承诺，并承担因虚假承诺、承诺内容不实所产生的法律责任，诚请社会各界和公众监督。

承诺单位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承诺日期： 年 月 日

（本承诺书一式贰份，承诺单位存档一份，县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存一份）